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3030号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司太立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司太立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司太立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司太立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司太立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司太立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18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司太立公司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丁锡锋



中国注册会计师：

蒋华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5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15 元，共计募集资金 36,450.00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187.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4,263.0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321.90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2,941.1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9 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24,085.03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358.42 万元；2018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9,324.92 万元，2018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10.43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33,409.95 万元(其中用于募集资金项目支出 23,659.95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9,750.00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68.85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0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6年3月4日分别与中国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公司于2018年12月注销了募集资金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 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7年3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于2018年3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6,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单笔理财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半年。在上述额度内,购买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18年度,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受托人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万元)	产品类型	起止日期	预期年 化收益 率(%)	到期收回情况(万元)	
						本金	收益(含税)
工行仙居 支行	保本“随心E”二号 法人拓户	3,000.00	浮动收益型	2018.01.31- 2018.05.03	3.50	3,000.00	26.47
中行仙居 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 币按期开放 CNYAQQFTPO	3,000.00	保证收益型	2018.01.31- 2018.08.01	3.60	3,000.00	53.85
合计		6,000.00				6,000.00	80.32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941.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324.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3,409.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35 吨 X 射线造影剂原料药技改及扩产项目(二期)	否	23,191.10	23,191.10	23,191.10	9,324.92	23,659.95	468.85[注]	100.00	2019 年 6 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9,750.00	9,750.00	9,750.00		9,750.00	—	100.00		—	—	否
合计	—	32,941.10	32,941.10	32,941.10	9,324.92	33,409.95	468.85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为了符合各国最新药品法规和指南的要求,公司需要对募投项目的相应工艺进行调整和优化,并使用更为先进的生产设备,包括配置自动控制装置、安装废气后处理系统等。为充分保证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故将部分募投项目完工日期调整至 2019 年 6 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6 年 3 月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0,598.0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一）2之说明。

[注]：差异金额系历年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